# 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西湖增压站5#机组更新采购项目招标公告

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代理机构”）受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采购人”）的委托，就其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西湖增压站5#机组更新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，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投标人投标。

**项目概况**

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西湖增压站5#机组更新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于2024年09月30日09点30分（北京时间）前递交投标文件。

**一、项目基本情况**

1、项目编号：RHZH-20240806

2、项目名称：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西湖增压站5#机组更新采购项目

3、预算金额：85万元。

4、本项目设置最高限价，最高限价为85万元，投标报价超过限价做无效投标。

5、采购需求：见招标文件第四章。

6、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生效后120天货到用户指定地点，并完成指导安装调试。

7、交货地点：所有货物均需送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及时下货。

8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**二、投标人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，并提供证明材料（包括但不限于）：**

（一）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下列材料

*（1）投标函****(原件)***

*（2）资格声明****(原件)***

*（3）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，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****(原件备查)****；若授权代表参加的，须提供《法人授权书》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****（原件备查）***

*（4）营业执照副本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（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相关身份证明材料）****(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)***

*（5）依法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****(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)(税务、银行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部门出具的2024年06月至2024年08月三个月内任意一份缴纳职工社会保障资金的缴款凭证或缴款证明)***

*（6）投标人2024年06月至2024年08月三个月内任意一份依法纳税的缴款凭证****(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)***

*（7）与第（6）条相对应的纳税申报表或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3年度财务报告****(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)***

*（8）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****（原件）***

*（9）投标人信用承诺书****（原件）***

**注：①如投标人为新成立公司（成立时间距开标时间不到1年）、个体工商户、自然人或事业单位等非企业法人，则5、6、7项无需提供。**

**②享受国家政策缓交或减免规费税金的，可提供政策支持文件或情况说明替代相关证明材料。**

（二）采购人根据本项目要求规定的特定条件：无

（三）拒绝下述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：

（1）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，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。

（2）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、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、监理、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，不得再参加该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。

（3）投标人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、“中国政府采购网"(www.ccgp.gov.cn)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、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。

（四）现场勘查：无

（五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；

**三、获取招标文件**

报名时间：2024年09月 10 日至2024年09月16日上午9:00~11：00、下午14:30~17：00(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)

地点：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（扬州市邗江中路330号星座国际7楼招标代理部）

方式：供应商如确定参加投标，请如实填写《供应商参加投标确认函》（格式自拟）,并于22024年09月16日17：00前如实填写《供应商参加投标确认函》，并将加盖投标人公章的《供应商参加投标确认函》的图片或扫描件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经办人电子邮箱：1259444853@qq.com联系电话：13338842138。如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去做，将自行承担所产生的风险。

售价：0元。

**四、投标文件接收信息**

投标文件接收开始时间：2024年09月30日09点00分（北京时间）

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：2024年09月30日09点30分（北京时间）

投标文件接收地点：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（扬州市邗江中路330号星座国际7楼开标室）

**五、开标有关信息**

开标时间：2024年09月30日09点30分（北京时间）

开标地点：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（扬州市邗江中路330号星座国际7楼开标室）

**六、公告期限**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。

**七、其他**

1、本次招标投标保证金：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。

1.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项目需求部分的询问、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，由采购人负责答复。

3、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

*纸质版一式伍份(壹份正本、肆份副本)、电子版壹份(一般应为U盘或光盘形式、随纸质正本文件一并提交)。当电子版文件和纸质正本文件不一致时，以纸质正本文件为准。电子版文件用于辅助评标和存档，投标人需承担前述不一致造成的不利后果。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标明“正本”或“副本”字样。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，以正本为准。*

4、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，敬请及时关注“扬州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、扬州市城建国有资产控股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网站、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网站”发布的信息。

***4、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所有斜体下划线部分为实质性条款，如不满足，则为无效投标。***

**八、本次招标联系事项**

1.采购人信息

名 称：江苏长江水务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扬州文汇东路249号

联系人：朱华卿

联系电话：0514-82980012

2、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 称：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

地　　址：扬州市邗江中路330号星座国际7楼

联系人：胡丹

联系电话：17625857929

3、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李云

联系电话：13338842138

江苏仁禾中衡工程咨询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

2024年09月09